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5-A320-14

修正案号: 39-4958

- 一. 标题: 燃油系统—燃油箱中的标牌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审定型别,序列号(MSN)为0928、0934、 0936、0938,从0945到0947,0950、0951、0964、0965、0969,从0971 到0973,从0976到0979,0981、0984、0985,从0988到0990,0992、 0994、0997、0998、1002、1003、1005、1014、1016、1018、1026、 从1028到1031,1033、1035,从1037到1039,1046、1047、1049、1050、 1054,从1057到1059,从1062到1064,1068、1071、1074、1076、1077、 1084、1085、1090、1093,从1095到1098,1101,从1103到1105,1110、 1111、1113、1115、1119、1120、1122、1124、1126、1128、1130、1135、 1136、1138、1142、1143、1147,从1154到1157,1159、1160、1162、 1163、1165、1166、1169、1171、1173、1179、1181、1184、1187、1189、 1191、1194、1196、1200、1201、1205,从1208到1211,1213、1217、 1221、1222、1224、1225、1231,从1244到1249,从1251到1253,从 1263到1265,从1267到1269,1274、1279、1280、1282、1287、1289、 1290、1292、1295、1297、1300,从1308到1311,1314、1315、1318、 1319、1326、1328、1329、1332、1335、1336、1343、1346和1360的 空客A319-100系列和A320-200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DGAC AD No F-2005-121 (EASA reference No 2005-6068):

- 2.Airbus SB A320-28-1102R1 及其后续批准版本:
- 3.Airbus SB A320-57-1117R1 及其后续批准版本;
- 4.A318/A319/A320/A321 MMEL No 01-28/01Z issue 01 o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- 1. 在一架A320飞机的机翼油箱中发现了漂浮的标牌,这些软塑料制做的标牌粘贴在机翼结构上以确定肋的编号和检查孔(manhole)紧固件。由于标牌表面材料光滑且与燃油接触使得粘合剂老化,因此标牌松脱。燃油箱中漂浮的标牌可能被燃油泵吸入,从而导致燃油泵功能损失。颁发本适航指令是为了要求执行操作限制,对燃油泵和燃油箱进行重复性检查。
- 2. 除非已经完成,应采取如下措施:
- 2.1在本指令生效后,执行下述指令:

在MEL中插入A318/A319/A320/A321 MMEL临时修订页(TR)No 01-28/01Z issue 01(该临时修订页规定飞机在一台燃油泵不工作时不得放行)并满足其要求;

- 注: MMEL TR的要求将在MMEL下一次更新时被正式引入。
- 2. 2若燃油泵失效,在下一次飞行前,按照Airbus SB A320-28-1102R1的指令检查失效的燃油泵(燃油泵安装在同侧机翼中)和壳体(canister),并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;
- 2.3 在 2005 年 7 月 30 日 后 600 个 飞 行 小 时 内 , 按 照 Airbus SB A320-28-1102R1的指令检查4台燃油泵和壳体,并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;
- 2.4在不超过600个飞行小时的时间间隔内重复执行本指令2.3条所要求的检查;
- 2. 5在2005年7月30日后的72个月内,按照Airbus SB A320-57-1117R1检查燃油箱,并采取必要的纠正措施;
- 2.6在不超过72个月的时间间隔内重复执行本指令2.5条所要求的检查;
- 2.7等效符合性方法。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5年8月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5年8月8日

七. 联系人: 李锐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-85704174